

朝鮮群書大系續々第四輯

海行摠載二

朝鮮古書刊行會

大正三年三月四日印刷
大正三年三月八日發行

會員預約費二冊金參圓
會員 外一冊實價四圓

朝鮮京城旭町二丁目六十八番地

朝鮮古書刊行會代表者
編輯兼發行者

釋尾春栞

朝鮮京城明治町三丁目日韓印刷株式會社

印刷者

金崎金平

朝鮮京城旭町二丁目朝鮮雜誌社

發行所

朝鮮古書刊行會

電話一千二百五十番
振替口座京城一三一番

朝鮮京城明治町三丁目

印刷所

日韓印刷株式會社

朝鮮京城本町二丁目

豫約並發賣取次店

日韓書房

東京市神田表神保町

豫約並發賣取次店

同文館

海行摠載

慶七松海槎錄上

萬曆三十五年丁未正月小

十二日丙子晴。平明詣闕拜辭。命賜酒。賜馬裝及定南針一部。先令掌務譯官持書契往候江頭。已時發行。飲餞於都門外。乘夜投宿於漢江村舍。曹輔德叔父及任進初追來共宿。有後隨行。

朝鮮國王。

姓諱

奉復日本國王殿下。交隣有道。自古而然。二百年來。海波不

揚。何莫非天朝之賜。而敝邦亦何負於貴國也哉。壬辰之變。無故動兵。構禍極慘。而至及先生丘墓。敝邦君臣痛心切骨。義不與貴國共戴一天。六七年來。馬島雖以和事爲請。實是敝邦所耻。今者貴國革舊而新。問札先及。乃謂改前代非者。致款至此。苟如斯說。豈非兩國生靈之福也。茲馳使价。庸答來意。不腆土宜。具在別幅。統希盛亮。萬曆三十五年月日。

別幅。白苧布三十匹。黑麻布三十匹。白綿紬五十匹。人蔘五十斤。彩花席二十張。虎皮十張。豹皮五張。厚白紙五十束。清蜜十器。黃蜜一百斤。青斜皮十張。

朝鮮國禮曹叅判吳億齡奉書敬奉我國王之命。致書于日本執政閣下。

壬辰之變。實敵邦不可忘之痛。而抑貴國不可洗之羞也。交隣之道。信義爲重。無故加兵。亦獨何心。是宜天地鬼神所共憤者也。今者貴國先奉咫尺之書。乃謂改前代非者。信斯言也。豈非兩國生靈之福也。我國王茲遣使。以答來意。第念既曰改前代非者。則所當盡反其所爲。敵邦生靈。繫累凡幾萬。拘繫凡幾載。自六七年來。馬島似若致力於刷還者。而前後所送。不啻九牛之一毛。閣下其亦念及于茲否。夫國之所以爲國。以其民也。況敵邦之民。實是。天朝之赤子也。今兩國要結新好。不於此時。盡還被擄男婦。則貴國雖稱改前代非者。其誰知之。此正閣下周旋宣力之秋也。如速出令。趁卽刷還。一男一婦。不許仍留。使彼此生民。各自奠居。則兩國交驩。萬世永賴。豈不休哉。惟閣下勉圖之。且將土物。略具于別幅。餘冀春和。若序珍重。不宣。

別幅。白苧布十匹。白綿紬十匹。花席五張。虎皮三張。油氈三浮。

朝鮮國禮曹叅議成以文。奉復日本國對馬州太守平公足下。人至惠書。就審示意。甚慰甚慰。所謂一件事。貴國王既令縛送。渠輩終不輸情。從前貴島。每以和事爲請。我國固以誠實爲勉。今此之事。未知於誠耶否耶。第我國常以信義爲重。既許遣使。不可因此而所前却矣。此後務盡誠信爲可。至於刷還一事。貴島尤宜加勉。幸望終始竭誠奉行。勿令一男一婦仍留爲幸。餘在使价口伸。且將土物。略具別幅。統惟亮察。不宣。年月 日

別幅。白苧布五疋。白綿紬十匹。花席五張。虎皮三張。油芭二浮。

與平景直書問前

別幅。白苧布三疋。白綿紬五匹。花席五張。虎皮二張。

十三日丁巳晴。判書輔德兩叔父及朴大憲孝伯。崔判書汝以寧堤君。南叅判子有。李副學大中。金舍人希泰。李舍人養吾。李應教而實。呂正德夫。丁佐郎希溫。丁遂安士優。與洛中諸益三十餘人。追餞於濟川亭舊基。醉乘雪馬。遊戲於江冰上。惜別相携。不覺日已晚矣。未末登程。到良才驛。果川縣監金榮國。以支待官到站。李佐郎士慶。遠將于此。初昏到龍仁縣。縣監趙宗男也。振威縣令李昇。亦以兼定官來到。從容談話。述古兄與昌後及李晬然。來會共宿。

十四日戊寅晴。早食後發龍仁縣。行到佐贊驛前路。逢安丹陽宗吉之行。班荆暫話。而別。擇甫。容甫。蘇大震等。會待於金嶺川邊。久座叙阻。並轡偕宿於陽智縣。李應祿兄弟及李元興。亦來會。利川府出站而新府使盧大河。未及赴任。鄉所慶元吉。獨來支供。

十五日己卯晴。陽智縣監朴綵。陽城縣監南嶸。暫話而罷。行到竹山山里墓所。掃墳。仍話於朴啓章家。夕到本府。府使乃金尙寓也。驪州牧使金玄成。亦出站矣。月夜與主倅及驪牧。設酌於客舍舊基。宋叅議駿。宋校理驊。亦來叅。蓋親親受由。歷見其兄德甫公於利川。仍向全義縣之路也。鄭佐郎造。及顯甫。慶運。鄭

謹等。亦自驪鄉來會。朝別擇甫容甫於陽智縣。通宵耿耿。難堪遠別之懷。
十六日庚辰晴。朝發竹山府。路訪朴持平。承業於其家。纍纍之形。殊非昔日顏
面。馳到用安驛。日已昏黑。連原察訪奇敬中。率人馬來會。支待官。鎮川縣監尹
仁演。清安縣監梁士行也。自京城至此四日程。並不設中火。連日過站。飢困逼
骨。苦哉。

十七日辛巳晴。朝發用安驛。午時到忠州。本道都事鄭默。先到有日。仍與酌話
於上使房。顯甫及鄭濂慶運。自竹山偕行到此。僉知叔父。亦自驪鄉來會。與奇
察訪。會話於房中。聞尹東萊暄。遞來寓於州內云。卽伴問候。夜深不得相見。
十八日壬午雨。留忠州都事設宴。享於東軒。本州牧使禹伏龍。清州牧使韓伯
謙。清風郡守柳永成。並叅。夜與上使從事及尹東萊。設酌而罷。金培氏來會共
宿。

十九日癸未晴。朝洪醴泉致祥。持酒果暫酌。仍與忠牧清牧及尹東萊。酌別。申
時發行。投宿水回村。與上使同宿於一房。村舍狹陋。寢食頗苦。牧伯追送歌妓
二人。來慰客懷。

二十日甲申晴。朝發水回村。踰鳥嶺。暫憩于龍湫。馳入聞慶縣。日未夕矣。微雨
暫灑。會一行軍官譯官輩設酌。金孝舜連吞十餘大碗。備邊司差官。持松雲抵
日本僧人書札及禮物追到。仍見本家平書。

松雲與圓光元佶長老。西來一曲子。曾與兄吹之。瞥然如昨。再換春秋。無情歲月。如石火電影。長吁耳奈何。遙想老兄。於無位真人面目上。能發大光明。度脫諸島生靈。高哉高哉。向者余以先師諦南遊馬島。前至貴國。得見圓光老兄。與西笑長老五山諸德。盛論臨濟狂風。別明宗旨。不亦多乎。余之本願。只要盡刷赤子。以副先師普濟生靈之訣。願莫之遂。空手而還。無任缺然。余自西還。衰病已深。仍入妙香山。自守待盡矣。適來聞有使行。卽以寒暄二字。遠驚老兄。靜中春睡去也。惟兄無違本志。當以度生願。前告大將軍。盡刷生靈。無冷舊盟。幸甚。不腆薄物。統希笑領。不宣。

雲孫一卷。清香四封。眞笏六束。藥蓼一斤。管城二十柄。

與承兌西笑長老。海城一別。星霜再換。鯨波接天。回首奈何。春生諸島。遙想老兄。順時珍福。道眼益高。倒用橫招。直以西來印印之使。海外衆生。咸蒙潤澤。以報諸佛莫大之恩。慶喜所謂將此深心奉塵刹。是則名爲報佛恩者。不亦體乎。松雲西還。衰病侵尋。卽入妙香山以盡。此報身爲期。聞渡海使臣之一行。仍付以候狀焉。向者松雲。因奉先師遺諦。以普濟爲任。南遊馬島。遂至貴國。得見鹿苑大長老西笑師兄。與圓光長老五山諸德。盛論宗旨。以明所從來。兄亦不辱先師正眼。余亦得知同宗一脈。盛光於東海也。此亦夙緣。夫豈人力致之。曩時余旣以普濟爲任而前去。則朝鮮赤子之陷異域者。譬猶

墊溺水火。不此濟導。而心何慊焉。將軍初欲有意刷還。而竟爲不然。今乃空手而還。今因有使行。語及此耳。唯兄善報大將軍。盡刷其時之不施者。無食前言。此非干老僧事。只以拯人濟人爲念。而遠遊。見知於大將軍與諸將諸大長老。敢以是進焉。惟兄圓照。不腆薄物。統希笑領。不宣。

雲孫二卷。清香四封。眞笏六束。藥蓼三斤。管城三十柄。

與玄蘇書。別來如昨。星霜再換。相思一念。未嘗暫忘。只以百草頭上。祖師意自寬耳。餘何足道哉。古德或以望州亭相見。或以烏石嶺相看。以是道眼看來。則長老之眼。松雲之見。松雲之眼。長老之見云。何以別商量去也。余乃西還。衰病侵尋。西入妙香山。自守待盡矣。適來聞使臣之行。爲寄相思字。以問老兄安否。萬一也。向者余以先師遺訣。南遊至貴島。與兄及柳川。前至日本。得見圓光長老。五山諸德。盛論宗旨。且明所從來。佳則佳矣。未遂本願。而回。無任缺然。惟兄更爲盡力。盡刷生靈。無落前期。幸甚。不腆薄物。統希笑領。不宣。

太守處爲告問候狀。余病伏遠山。未及修狀。慚負。且晚聞柳川仙去云。此人體富骨勁。誰知乘化至此易也。爲之痛焉。豐前臨別。求以青瓦古硯等若干物。余自西還。卽入遠山。病未能出行。未及備付使行。慚負。以是意各報之。是仰。

雲孫一卷清香四封眞笏五束藥蓼一斤管城二十柄
與宿蘆禪師書道無形何有所隔心無迹誰敢去留無去留無形迹興來獨
與精神會然則在萬里長相見師與我又何容聲於其間哉師亦以此眼照
之不腆薄物統希笑領不宣

雲孫一卷清香三封眞笏三束管城十柄藥蓼一斤

二十一日乙酉晴京差官辭歸朝食後發行中火於犬灘趙修撰澱閔佐郎滌
洪咸昌師古李主簿申祿榮川郡守李舜民咸陽郡守尹詡山陰縣監權淳尙
州牧使李綏祿等大會設酌以待午後上使與從事由左路向龍宮吾獨由右
路向咸昌約會於永川郡蓋要謁聘母於尙州也千里同行一夕分路臨歧黯
然有同遠別夕到咸昌縣縣監卽沈惊也陝川郡守呂大老亦以支待官到縣
二十二日丙戌晴朝食後馳到尙州觀冰母於衙中仍設小酌清州李忠義李
承孫李應孫已先到矣朴益成兄弟亦來會

二十三日丁亥晴留尙州設酌於衙中

二十四日戊子晴留尙州主牧及並定官咸陽山陰兩倅共設宴享禮

二十五日己丑晴昏雪留尙州與主牧並轡訪鄭監司景任於道南書院乘夕

而還咸陽山陰兩倅設別酌

二十六日庚寅雨雪交下發向比安縣鄭景任姜應哲等邀別於路左生員宋

光國家。從容話別。中火於洛東江觀水樓。善山府使張世哲。出站支持。申之綏之。承祿敬輿等。追至作別。送有後。還向尙州。仍爲上京。脈脈相看。不出一言而別。自此之後。懷抱甚惡。不能自抑。冒雨雪。初更入比安縣。達夜轉輾。明發不寐。以別子之心。度離父之情。遠別之懷。彼此應同。尤覺潛然。縣監乃趙稷也。

二十七日辛卯雨。朝與比安倅及支持官知禮縣監盧道亨。暫話而罷。冒雨馳入軍威縣。縣監朴齊仁也。李居昌輔持酒果來酌。

二十八日壬辰陰。發軍威縣。中火於召溪驛川邊。仁同府使柳承瑞出站。申時馳入新寧縣。縣監鄭樟。以差使員上京。青松府使李泳道。以並定支持官到縣。從容叙話於溪堂。聞上使與從事。今日到義城云。

二十九日癸巳晴。發新寧縣。午時到永川郡。與主倅黃汝一。支應官高靈縣監申守淇。大邱判官金憲。會話。夕。本道方伯柳詢之。都事黃謹中。入郡。往方伯下處。仍與都事主倅。設酌於房中。夜闌。大醉扶還下處。省峴察訪尹起三。來話。

二月大

初一日甲午晴。留永川郡。午時。上使與從事。自新寧馳到本郡。卽往相見。仍與方伯。會酌夜罷。青松府使以宴享官來到。

初二日乙未晴。留永川。方伯大設宴享禮。都事青松永川大邱三倅。入叅。

初三日丙申晴。朝會於方伯下處。設酌大醉。午時發行。中火於阿佛驛。清道郡。

守金九鼎。出站。松雲使其沙彌追送別章。馳入慶州府。時夜向闌。府尹許鏞病劇不出。判官朴瑞獨爲支持。

初四日丁酉晴。留慶州。尼山縣監許涵。府尹之子也。以忠清道雜物差使員。將向釜山。行到本府。以府尹病苦仍留。相見暫話。午後登覽鳳凰臺。小酌而還。初五日戊戌晴。朝發慶州。中火於新院。昌寧縣監李奎賓出站。仍與設酌醉別。申時。馳入蔚山郡。兵使鄭起龍來見設酌。夜深乃罷。

初六日己亥晴。朝發蔚山。中火於龍堂驛。昏入東萊府。與主倅李士和。倭使橘智正。接慰官金子定。會話。

初七日庚子大雨。留東萊。

初八日辛丑晴。朝發東萊府。午時到釜山浦。水使崔鋼。僉使申景澄來見。支持守令來會者。無慮數十餘人。士和及子定亦追到。逐日會話。庶慰客裏之懷。○自京城至釜山浦。九百八十里。

初九日壬寅晴。留釜山。各官雜物。大半未到。凡事不備。渡海之期漸遠。可歎。初十日癸卯晴。留釜山。與上使及從事偕往水使東軒。東軒卽子定下處也。仍與水使設酌射候數巡而罷。來路醉入僉使衙中。聽伽倻琴。卽僉使小家之彈也。

十一日甲辰晴。留釜山。與上使從事偕往船所。檢察諸具之未備者。

十二日乙巳晴。留釜山。

十三日丙午晴。留釜山。

十四日丁未晴。留釜山。會坐於大廳。點閱書契及禮單等物。方伯送簡。仍傳本家平書。

十五日戊申晴。留釜山。曉頭。一行員役及水使以下支待守令諸官。行望闕禮。水使設宴享禮。大餉上下員役及格軍。至夜而罷。

十六日己酉晴。留釜山。與從事及僉使。乘水使戰船。往遊太宗臺。俯見大洋。對馬島明滅於海雲間。乘月醉還。上使以齒痛不往。

十七日庚戌晴。留釜山。士和設酌以餞。

十八日辛亥晴。留釜山。登城樓望海。

十九日壬子晴。留釜山。與上使從事及士和子定。乘船往沒雲臺。從容遊覽。行過絕影島倭館前。招見橘智正於船上。乘夜而還。士和聞其妻父喪。夜深還府。

二十日癸丑晴。夕雨。留釜山。

二十一日甲寅晴。留釜山。日吉乘船因宿。

二十二日乙卯晴。留釜山。朝自船上還下處。統制使李雲龍。來到相見。

二十三日丙辰。朝晴午雨。留釜山。統制使設宴享夜罷。

二十四日晴。留釜山。與上使及從事。往統制使下處。醉還。



二十五日戊午晴。留釜山。與上使往統使戰船會酌。從事以宿醒不參。乘醉入從事下處。統使亦踵至。三人携入僉使衙中。聽伽倻琴。大醉夜罷。上使自船上迷醉直入下處。

二十六日己未晴。留釜山。午後率一行乘船。仍宿船上。家奴向洛。因寄家書。啓本陪持人還來。得見一家平書。聞兩孫兒好疫之奇。喜不自勝。頓忘涉海之苦。

二十七日庚申晴。朝封發船狀。啓。因寄家書。水使及子定士和等。酌別於船上。因爲發船。候風於十里許海口。戡蠻浦。格軍等妻子。遵渚瀾哭。慘不忍見。三更雨作大風。

二十八日辛酉。朝雨晚晴。留戡蠻浦。終日大風。

二十九日壬戌晴。四更登海岸祭海神。曉頭士和子定。與水使僉使。由陸路來別。三使臣同坐一船。辰初舉帆。風勢正順。帆疾無恙。纔到中洋。東風大作。石尤打船。巨浪掀天。篙師失勢。出沒傾側。上如登天。下入九泉。飛濤噴雪。激波如雨。欲向馬島。則風浪相搏。欲還釜山。則海路已遠。進退狼狽。罔知所爲。船工等胥動浮言。舟中涵懼。頃刻之間。勢將末如之何。幸賴聖澤遠暨。艱難進泊於馬島泉浦。諸船鱗次而到。日已沒矣。常時往來之船。例泊於完尼之浦。故馬島支供。皆候於其處。而風勢不順。不得直到。僅泊於此浦。此去完尼十餘里也。未及

泉浦三十餘里。所騎船隻底板拆隙。水入如湧。非衣洳所能謀。一刻之頃。舟中之水。已沒肩矣。奔遑催汲。幸免沉溺。倭小船三十餘艘。連絡來迎。牽纜引行。橘智正所騎船。舉帆先發。而漂風落後。不知去處。問於島倭。則恬然不動。曰。從風放船。自當到日本之境。少無憂慮之色。倭官進黃橘及魚饌糧餉。是日宿於船上。○自釜山至泉浦。水路五百里。

三十日癸亥晴。風勢不順。仍留泉浦。昏間望見海口。燈火熒熒。倭船齊進。火光耀海。正是平景直。自對馬府中來候時也。

三月小

初一日甲子晴。發船行二十里許。風雨大作。入泊於西泊浦。浦邊有數十人家。浦上有小刹。乃西福寺也。數間茅屋。蕭條於林岸間。春栢爛熳。梅已結子。杏花落而桃始開矣。會景直於寺裏。景直納庭實酒七桶。猪三口。魴魚十尾。天門冬冰糖一函。梅花茶一函。黃橘百餘枚進呈。茶再巡而罷。還宿船上。○自泉浦至西泊浦。水路二十里。

初二日乙丑晴。棹船至船越浦。浦邊有人家三十餘戶。未及本浦十餘里。自洋中遙船。由峽中而行。峽盡有巷口。兩岸相對如門。僅容船路。纔過巷口。兩山相迴。別作一區。築石作臺。建一神宮。古有孝子名佳吉者。其母死此。血泣成雨。海水爲赤。倭人感而立廟。僧人數三。至今守直。島主平義智。乘船迎候。請見於船。

上辭以非便。不與相會。島主先向其府中。其所乘之船格軍。皆着斑斕之衣。棹歌齊發。少無參差。浦上有梅林寺。比之西福。頗似瀟灑。門之內外。有棕櫚枇杷奇怪之木。不可一名焉。是日煎花湯。蕨異方時物。可感客懷。○自西泊浦。水路一百五十里。

初三日丙寅晴。朝發船。午時到對馬府中。因爲坐堂。受一行員役之禮。禮罷。使景直拜受禮曹書幣。仍與島主立蘇景直等相會。行茶再巡而罷。夕景直進飯。饌品非一。亦極精潔。自此厨供糧饌。逐日繼呈。島主曰。一行所騎船隻。皆不堅緻。請改裝。許之。○自船越浦。至府中水路七十里。

初四日丁卯晴。島主請臨其第。午時聯轎而往。島主迎於中門。立蘇景直亦齊到。引入中堂。宮室之制。無株檣櫨。不施丹青。飾以文杏。裝以黃金。金屏銀壁。曜奪人目。壁間有一古簇。畫白鷹。畫上有贊贊曰。御筆淋漓。寫快鷹兒。金睛作眼。玉雪爲衣。剛翮似劍。利爪如錐。何當解索。萬里高飛。恭承寵命。僅作贊辭。宣化殿學士蔡攸贊云。是宋徽宗所寫也。坐定進飯。飯訖。茶酒迭進。下至員役。皆大餉焉。堂之西庭。有蓮池。池邊孔雀雙戲。禮罷而還。島主追送孔雀鸚鵡。見卽還。

初五日戊辰晴。留對馬島。差晚。島主立蘇景直等偕來。謝昨日之臨。茶再巡而罷。館後有八幡宮。乃島主邀福之處也。與上使從事。聯袂步賞。島主送橘茶及